

证券代码：873425 证券简称：隆基电磁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沈阳隆基电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##### （一）基本情况

沈阳隆基电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设立控股子公司，拟注册资本 2000 万元，由公司及个人股东认缴，其中公司持股 51%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总经理赵能平持股 24%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张承臣持股 13%，公司监事徐家林持股 2%，沈阳融砺矿冶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%。

##### 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，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公司上述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## 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### 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表决情况为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总经理赵能平及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张承臣回避表

决。

(五)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(六)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(七)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## 二、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

### 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沈阳融砺矿冶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 84-8 号 3 楼 SY-01（工位）

注册地址：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 84-8 号 3 楼 SY-01（工位）

注册资本：5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固体废物治理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新型膜材料制造；新型膜材料销售；新型有机活性材料销售。

法定代表人：韩跃新

控股股东：无

实际控制人：韩跃新

关联关系：无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### 2. 自然人

姓名：赵能平

住所：辽宁省沈抚示范区文华路 6 号

关联关系：任沈阳隆基电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及总经理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### 3. 自然人

姓名：张承臣

住所：辽宁省沈抚示范区文华路6号

关联关系：任沈阳隆基电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#### 4. 自然人

姓名：徐家林

住所：辽宁省沈抚示范区文华路6号

关联关系：任沈阳隆基电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### 三、投资标的情况

#### （一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隆基（沈阳）矿业科技有限公司（以工商登记为准）

注册地址：辽宁省沈抚改革创新示范区内（以工商登记为准）

主营业务：矿物洗选加工、金属矿石销售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（以工商登记为准）

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	实缴金额
隆基电磁	现金	1,020	51%	0
赵能平	现金	480	24%	0
张承臣	现金	260	13%	0
徐家林	现金	40	2%	0
沈阳融砺矿冶科技有限公司	现金	200	10%	0

#### （二）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## 四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于辽宁省沈抚示范区设立控股子公司，拟注册资本 2000 万元，由公司和个人股东认缴，其中公司持股 51%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总经理赵能平持股 24%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张承臣持股 13%，公司监事徐家林持股 2%，沈阳融砺矿冶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%。

#### 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##### 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是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有助于实现公司长远布局和战略规划。

##### 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是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提出的，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，合法合规，不存在重大风险，但仍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。对此，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监管机制，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，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可能发生的风险。

##### 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目前财务状况和业务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本次对外投资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，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。

#### 六、备查文件

《沈阳隆基电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沈阳隆基电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3日